

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繳交代收代辦費須知

壹、一、繳費期限：即日起～ 10 月 4 日(星期一)止。

二、繳費方式：請持繳費單至 7-11、萊爾富、OK、全家便利商店、郵局或中華電信 MOD 及 HINET 平台之『e起繳』專區繳款(手續費均為 6 元)；亦可以信用卡 ATM 轉帳。

(一)繳款後收據第一聯請妥為保存，第二聯學校收執聯繳給導師彙整再轉交出納組，以便查核。

(二)若遺失學校印製之繳款單者，務必回學校總務處補單。

(三)逾繳費期限，只能至郵局繳費；有關繳款單問題，請洽詢本校出納組

(聯絡電話:2907261 轉 833 楊組長)。

貳、繳費說明：

一、總務處繳費總計一覽表

(一)代收代辦費：一、二、三年級詳細收費請見附件

註： 1. 午餐費每月收 825 元

2. 合於申請減免費用者(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殘障學生、殘障人士之子女、原住民)繳交之費用以繳款單所列金額為準。

(二)書籍費：

一年級	繳費(元)	二年級	繳費(元)	三年級	繳費(元)
101~118	1007	201~219	1051	301~319	1058
新課綱		新課綱		新課綱	

附件：

繳費類別		家長費	學生平安保險費	輔導費	新生訓練午餐費	9~10月份營養午餐費	11~1月份營養午餐費	書籍費
三年級	一般子女+輔導費	100	175	1866	0	1650	2175	請按下列規定繳費
	一般子女+輔導費-家長費	0	175	1766	0	1650	2175	
	低收入戶	0	0	0	0	0	0	
	中低收入戶	0	0	0	0	0	0	
	本人(父母)極重、重度殘障	0	0	0	0	1650	2175	
	本人(父母)中、輕度殘障	0	175	0	0	1650	2175	
	原住民	0	0	0	0	1650	2175	
	導師家訪認定	0	0	0	0	0	0	

繳費類別		家長費	學生平安保險費	輔導費	新生訓練午餐費	9~10月份營養午餐費	11~1月份營養午餐費	書籍費
二年級	一般子女+輔導費	100	175	1866	0	1650	2175	請按下列規定繳費
	一般子女+輔導費-家長費	0	175	1766	0	1650	2175	
	低收入戶	0	0	0	0	0	0	
	中低收入戶	0	0	0	0	0	0	
	本人(父母)極重、重度殘障	0	0	0	0	1650	2175	
	本人(父母)中、輕度殘障	0	175	0	0	1650	2175	
	原住民	0	0	0	0	1650	2175	
	導師家訪認定	0	0	0	0	0	0	

繳費類別		家長費	學生平安保險費	輔導費	新生訓練午餐費	9~10月份營養午餐費	11~1月份營養午餐費	書籍費
一年級	一般子女+輔導費	100	175	1866	0	1650	2175	請按下列規定繳費
	一般子女+輔導費-家長費	0	175	1766	0	1650	2175	
	低收入戶	0	0	0	0	0	0	
	中低收入戶	0	0	0	0	0	0	
	本人(父母)極重、重度殘障	0	0	0	0	1650	2175	
	本人(父母)中、輕度殘障	0	175	0	0	1650	2175	
	原住民	0	0	0	0	1650	2175	
	導師家訪認定	0	0	0	0	0	0	